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自持物业抵押贷款 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9年11月30日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自持物业抵押贷款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为便于投资者更好的了解，现将上述事项补充公告如下：

一、特别风险提示

截至2019年10月31日，本公司累计担保数量为217,667.92万元人民币，全部为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担保，占本公司2018年经审计净资产的41.90%，不存在逾期担保，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没有发生对外担保。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贷款资金用途：用于深圳方大城项目在经营期间的维护、改造、装修、招商等经营性资金需求以及置换借款。

三、贷款期限说明：经与银行等金融机构沟通，该类经营性物业抵押贷款产品的期限通常为10年-15年，同时可以设置提前还款的约定。公司本次贷款期限为不高于15年，实际使用贷款时间将根据公司经营业务发展需要确定。

四、被担保人方大置业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主要财务指标	2018年12月31日 /2018年度 (经审计)	2019年9月30日 /2019年1-9月 (未审计)
资产总额	626,949.77	628,560.84
负债总额	309,441.31	404,134.96
其中：1、银行贷款总额	89,397.82	74,397.82
2、流动负债总额	144,607.71	269,128.49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87,818.95	112,439.75

净资产	317,508.46	224,425.88
营业收入	68,170.95	20,577.97
利润总额	285,933.67	6,426.68
净利润	215,301.73	6,094.61

五、被担保人方大置业信用状况良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六、被担保人方大置业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故不要求其提供反担保，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

除上述补充内容外，《关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自持物业抵押贷款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其他内容不变，补充后的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http://www.cninfo.com.cn>），敬请查阅。

特此公告。

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4日